

課程名稱： 刑事訴訟法(一) Law of Criminal Procedure(I) 週二 16:10~19:00 603 教室		教師姓名	陳慈幸
		校內分機	36307
		E-mail	cathy1970827@gmail.com
課程助理	林宛宣	E-mail	yoyococoww@gmail.com
教學目標	本課程教學目標主要分為二項，其一在於對刑事訴訟法的程序加以學習，其二為介紹目前我國刑事訴訟法的施行要點；培養同學對於刑事訴訟法基礎學理之認識，並將學理運用到刑事訴訟之實務工作上學以致用，供公職考試與未來專業領域之需。		
成績計算	出席:30% ※請假一律透過郵件通知助教。 ※請假每次扣 2%，缺席每次扣 4%。 ※不接受課程結束後補請假。 期中考（11/4）：35% 期末考（12/23）：35% ※以申論題為主，會公告當次考試範圍，不提供考古題。 ※無正當理由及證明而缺考者，以 0 分計算。		
教材	陳文貴(2025)，刑事訴訟法理論與實務註釋(上)。		
週次	日期	課程內容（視進度調整）	備註
一	9/9	課程介紹	
二	9/16	第一章 法例	
三	9/23	第二章 法院之管轄	
四	9/30	第三章 法院職權之迴避	
五	10/7	第四章 辯護人、輔佐人及代理人	
六	10/14	第五章 文書	
七	10/21	第六章 送達	
八	10/28	第七章 期日及期間	
九	11/4		期中考
十	11/11	第八章 被告之傳喚及拘提	
十一	11/18	第九章 被告之訊問	
十二	11/25	第十章 被告之羈押	
十三	12/2	第十一章 搜索及扣押	
十四	12/9	第十二章 證據	
十五	12/16	第十三章 裁判	
十六	12/23		期末考
十七	12/30		
十八	1/6		